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理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5、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 7 号院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C 座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议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

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7号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A座13层投资与证券管理部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3）委托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702596

传真：010-57702476、010-57702889

联系人：王茜、郑斐斐

邮政编码：10010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 7 号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 投 票 系 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68；投票简称：太极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具体指示，请受托人按自己的意思行使审议、表决的股东权利并签署会议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案》	√			
12.00	《关于修订<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